

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专业代码：0552 专业类别名称：新闻与传播

一、培养目标

培养热爱祖国、德才兼备，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中国基本国情，熟练掌握新闻传播技能与方法的应用型高层次人才。

1. 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与方法，具有良好的政治素养和政策水平；把握现代新闻传播职业理念，恪守新闻传播职业道德；具有强烈的爱国主义精神和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具有一定的职业理想，勇于创新，敏于实践，敢于担当。
2. 熟练掌握新闻传播的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新闻传播实践所需要的专业素养、技能与方法；能够胜任新技术变革对新闻传播工作提出的新要求。
3.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二、研究方向

序号	研究方向名称
1	品牌创意与文化传播
2	新闻实务
3	网络与新媒体传播

三、培养方式

1. 采取全日制方式培养，学制为三年，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含休学和保留学籍）。
2. 采取“双导师制”的培养模式，即每名学生均由一名校内导师和一名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综合业务素质高的校外导师共同指导，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承担和参与实践性课程教学、实践训练、项目研究、论文写作等多环节指导工作。
3. 实行导师负责制，导师是研究生培养的第一责任人，对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进行全方位针对性指导；同时实行导师个人指导与学术群体集体培养相结合的

培养方式，成立新闻与传播学科硕士研究生培养指导组，发挥学科指导组集体智慧，共同承担研究生培养和指导工作。

4. 采取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和学位论文三大环节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注重实践与应用。

5. 采取理论学习与实践相合的教学形式，倡导案例式、研讨式、体验式、在线课程、专题讲座、实训（实践）教学有机结合的多元化教学方式。教学过程中注意理论联系实际，密切联系我国新闻传播业的实际问题，教学内容重视基本理论及实际应用，注重对研究生新闻与传播实务能力的培养，并结合本培养单位的学科优势加强特色培养，提高其职业竞争力。

6. 鼓励研究生在读期间，在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期刊发表有实用价值的论文或研究报告，鼓励参与申请科研项目，参与“挑战杯”竞赛等科技创新或创业实践，研究生在校期间必须参与 1 项以上与新闻与传播专业有关的科研工作或实践工作，以第一作者身份至少公开发表 1 篇省级以上期刊论文。

7. 加强培养环节的规范管理、全程监控、自我评估，把抓督查、抓执行贯穿管理全过程。完善教学评价检查机制，提高课程教学质量。加强培养过程节点管理，强化学业预警机制。严格学位论文开题审核、中期检查、论文送审等环节管理，强化论文选题前沿性、论文内容创新性、论文写作规范性。

四、课程学习

1. 研究生课程要加强政治引领，注重前沿引领和方法传授。公共课着重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和外语能力培养，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专业基础课体现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加强对研究生研究方法、社会调查、实践技能等的培养，考核方式一般为考试。专业选修课为以各研究方向为核心开设的课程。

2. 研究生课程总学分不少于 40 学分，其中课程学习不少于 30 学分。公共课 5 学分，包括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生英语课程；专业基础课 12 学分；专业选修课 13 学分；专业实践 10 学分。跨专业报考的硕士生，应在导师指导下补修 2 门本学科本科核心课程。补修课程只计成绩，不计入课程学分。

新闻与传播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公共课	硕士学位英语	34	2	1	考试	必修， 计 5 学 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4	2	1	考试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	34	1	1	考试	
专业基础课	新闻传播学理论基础	34	2	1	考试	必修， 计 12 学分
	新媒体研究与应用	51	3	2	考试	
	新闻传播学研究方法	51	3	1	考试	
	媒介经营与管理	34	2	2	考试	
	新闻传播政策、法律与伦理	34	2	2	考试	
专业选修课	高级新闻采写实务	51	3	1	考查	根据研 究方 向，至 少选修 13 学分
	数据新闻研究	34	2	3	考查	
	新闻传播理论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新媒体运营与精准营销	34	2	3	考查	
	文化创意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新媒体传播实务	51	3	2	考查	
	区域文化传播研究	34	2	3	考查	
	品牌策划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新媒体文化研究	34	2	3	考查	
	广告设计与制作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广告文案专题研究	34	2	2	考查	
	融合新闻报道实务	34	2	2	考查	
	新闻评论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纪录片创作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新媒体直播专题研究	34	2	3	考查		

	公关理论与实务	34	2	3	考查	
必修环节	专业实践	170	10	4		必修
	开题报告			0		必修
	中期检查			0		必修

五、培养环节及要求

1. 专业实践（10 学分）

专业实践是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充分、高质量的专业实践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质量的重要保证，要将实践训练渗透融合于研究生培养全过程。专业实践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分段实践主要采用见习、社会调查等方式并结合理论课程学习进行，集中实践一般安排在第 4 学期进行，研究生可赴学院与新闻单位、新媒体机构、政府和企业新闻传播部门共建的实践实习基地实习，研究生在读期间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实践内容可根据不同的实践形式由校内导师或校内外双导师决定。

学院制订切实可行的管理细则与考核评价办法，加强研究生专业实践全过程管理和服 务，重视专业实践环节的实施和监控。研究生专业实践前要提交专业实践计划，实践结束后要上交专业实践作品，撰写专业实践总结报告，填写专业实践考核鉴定表。实习鉴定、实习报告经导师组成的评定小组评审通过后，研究生可获得相应的学分。

2. 开题报告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是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的前提和基础，是评判学位论文课题研究价值和研究可行性的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环节。开题报告应包括选题的背景意义、国家战略和行业需求、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及创新点、拟采取的技术路线及研发方法、预期成果、进度安排等。

开题环节一般应于第 3 个学期开展。学院成立研究生论文开题评议小组，对开题报告进行审查评议。评议小组一般由 3~5 名本领域或相关领域的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至少含 1 名校外社会实践部门的专家）组成，对选题价值、选题难度、论文工作量、研究可行性、研究生综合能力等进行评价，并给出明确评议意见。除保密论文外，开题报告应公开进行，经评议小组评审合格后可开展论文工

作。

3. 中期检查

中期检查是加强学位论文管理、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环节，是对学位论文工作的阶段性督促和检查。学院组织考核小组，对研究生的学术能力、论文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工作态度和精力投入等进行全面考查。

研究生申请答辩前半年开展中期检查。中期检查合格者继续进行研究生学位论文工作。中期检查不合格者，由学院在三个月内对其进行重新考核，重新考核通过者，继续攻读相应学位。如重新考核仍未通过者，则不能继续作为研究生培养，按肄业处理。除保密论文外，中期检查应公开进行。

六、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的重要环节，学位论文质量是研究生专业研究能力和水平的重要体现。硕士学位论文研究的实际工作时间一般不少于一年。

1. 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应用型研究课题或行业领域实际问题，要有明确的职业背景和行业应用价值。鼓励专业学位研究生结合专业实践进行学位论文工作。

2. 学位论文选题应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来源于新闻传播业的实际问题。学位论文可以是学术性论文、调研报告、案例研究、专业作品等多种形式之一。

3. 学位论文应在导师的指导下由研究生独立完成，能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所学新闻传播理论及相关专业知识，解决实践问题的能力。

4. 学位论文撰写规范按学校有关要求执行。

七、毕业和学位授予

完成培养方案中的所有环节，完成所有课程，成绩合格，取得相应学分，并通过论文答辩者，经校学位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国家颁发的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